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8月25日上午11:30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国胜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的议案》。

公司为更好地拓展业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结合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800万元资金用于与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新公司专注于玻璃安瓿联动生产线、冻干粉针生产自动线、冻干机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审议内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降低行业风险，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本次使用超募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况，没有发现损害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使用超募资金4,800万元用于与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有限公司共同

出资设立新公司。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